



大会

Distr.: Limited
18 Decem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7

联合国系统支持各国政府努力促进和
巩固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林、巴西、保加利亚、柬埔寨、佛得角、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埃及、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希腊、危地马拉、印度尼西亚、日本、科威特、黎巴嫩、黑山、摩洛哥、尼泊尔、荷兰、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波兰、卡塔尔、葡萄牙、罗马尼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瑞典、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决议草案

联合国系统支持各国政府努力促进和巩固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

大会，

回顾其 1994 年 12 月 7 日第 49/30 号、1995 年 12 月 20 日第 50/133 号、1996 年 12 月 6 日第 51/31 号、1997 年 11 月 21 日第 52/18 号、1998 年 11 月 23 日第 53/31 号、1999 年 11 月 29 日第 54/36 号、2000 年 11 月 27 日第 55/43 号、2001 年 12 月 14 日第 56/96 号、2002 年 3 月 27 日第 56/269 号、2003 年 11 月 17 日第 58/13 号、2004 年 2 月 9 日第 58/281 号和 2006 年 5 月 2 日第 60/253 号决议，

铭记《世界人权宣言》¹ 所揭示的原则与任何民主社会的基础之间有着牢不可破的联系，

认识到人权、法治和民主是相互关联、相辅相成的，同属普遍和不可分割的联合国核心价值 and 原则，

* 因技术原因重新印发。

¹ 第 217 A(III) 号决议。



回顾 2000 年 9 月 8 日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通过的《联合国千年宣言》，² 特别是其中第 6 和第 24 段，以及《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³

又回顾 1988 年在马尼拉、1994 年在马那瓜、1997 年在布加勒斯特、2000 年在科托努、2003 年在乌兰巴托和 2006 年在多哈召开的六次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国际会议所通过的宣言和行动计划，

重申 民主是一种普遍价值，基于人民自由表达的决定自身的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制度的意志，基于人民对其生活所有方面的全面参与，

又重申 民主政体虽具有一些共同的特征，但并不存在一种单一的民主模式，而且民主不属于任何一个国家或地区，并重申主权、自决权和领土完整必须得到适当尊重，

强调 民主、发展及尊重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是相互依存、相辅相成的，

认识到 众多国家现正在参加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国际会议，并与活跃于世界各国民主领域的议会、国际组织和大量非政府组织共同努力，

又认识到 自 1988 年以来十八年中举行的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各次国际会议均加强了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为巩固民主、和平和发展一体化而开展的国际合作，

强调 我们致力于、相信并支持实现《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国际法，这些是建立更加和平、繁荣和公正世界所必不可少的基础，此外重申我们决心推动恪守这些宗旨和原则，并在这方面赞扬秘书长和联合国系统为巩固民主作出了持续努力，

铭记 联合国在支持各国政府促进和巩固民主方面所开展的活动都是按照《宪章》进行的，并且只是应有关会员国的具体请求才进行的，

表示深切感谢 卡塔尔政府成功组织第六次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国际会议，

回顾 第六次国际会议重点讨论了能力建设、民主和社会进步，

满意地注意到 第六次国际会议进行的审议，期间确认众多社会作了值得称道的努力，采取具体行动以求实现更高生活水平及团结、善治做法、经济改革和可持续发展、法治、正义与平等，

² 见第 55/2 号决议。

³ 见第 60/1 号决议。

1. **欢迎** 2006 年 10 月 29 日至 11 月 1 日由卡塔尔在多哈主办的第六次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国际会议的成果；⁴
2. **又欢迎** 第六次国际会议特别注意到有必要系统地落实各次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国际会议的建议，并敦促卡塔尔以第六次国际会议主席的身份着手贯彻落实，并酌情向大会通报所取得的进展；
3. **确认** 各级政府、议会和民间社会组织在促进民主、自由、平等、参与、尊重人权和法治方面开展的互动；
4. **欢迎** 第六次国际会议的三方性质（政府、议会、民间社会），这将加强在促进民主的共同努力中的互动与合作；
5. **敦促** 秘书长继续提高联合国有效应对会员国所提请求的能力，包括通过联合国民主基金的活动，为各国努力实现善政和民主化目标提供充足的支持；
6. **请** 秘书长继续发挥积极作用，在联合国系统内负责提供民主援助或咨询的其他部门，适当时也在联合国民主基金等的支助下，在落实第六次国际会议结果的框架内促进国际合作；
7. **鼓励** 各国政府加强专门为促进和巩固民主而设立的国家方案，包括采用增加双边、区域和国际合作等手段，同时应参考各种创新办法和最佳做法；
8. **请** 秘书长在他在题为“联合国系统支持各国政府努力促进和巩固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的项目下向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交的报告中，概述第六次国际会议的成果。

⁴ A/61/581，附件。